

2024 年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JHF (2024) -025)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克拉玛依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年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65 万元, 招标人为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完成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绿化面积约 2209713.33m² (占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建成区用地规模约 33 平方公里, 其中不含金龙镇、217 国道沿线、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绿化管护区域) 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应承担的所有工作, 提供区域范围内的消杀服务等, 保证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验收合格, 并能正常交付使用配合招标人完成与此服务相关的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其责任和义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2024 年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 年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灭蚊蝇消杀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一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招标信息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从“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获取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上述网站获取的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完整截图;
- 7、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



消或暂停、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8、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30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3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13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七、其他

1、凡有意参加投标人者，请于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0:00 到 2024 年 05 月 30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9:00（法定节假日除外）将本公告第三条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提供电子版资料（加盖公章）、文件费对公转账凭证以及开票信息发至邮箱

2431487982@qq.com 领取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500 元/份（由基本户转出），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换。

账 户：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

账 户：8820210106974000002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克拉玛依白碱滩区门户路 95 号

联 系 人：邱婷婷

电 话：0990-691620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联 系 人：加尼亚、陈鑫

电 话：13199900322

电子邮件：24314879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陈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